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塔石化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宝塔石化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	是	3,731,304	2016年6月2日	2016年9月27日	朱盛兰	1.84%	补充运营资金
合计		3,731,304				1.84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宝塔石化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2,707,96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43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02,707,96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43%

三、备查文件

股份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五日